

【名家阅读】

人在江湖，身心由己

□黄万华

暑期去西宁，地震影响，火车晚点十多个小时，幸亏带了本北京三联版的《文学江湖》。漫长的旅途多了份忘情，阅读中忍不住发了条微博：如果你有15分钟，那就读读《文学江湖》“与特务共舞”一节；如果有5分钟，那就拿来读第218页吧。

《文学江湖》是出生、成长于山东兰陵的散文大家王鼎钧二十余年心血写成的“回忆录四部曲”的最后一部，讲述他在台湾三十年的心性锻炼。王鼎钧的散文是会传之于后世的，台湾文坛有这样的断言：“如果选出中国当代十大散文家，当然不会遗漏王鼎钧先生。如果选出五大散文家呢？王鼎钧先生还是有份儿的。”大陆评论界视王鼎钧为“人们熟悉作为散文革新家的余光中”之外“另一位也许艺术成就更大、意境更为深沉博大的旅美华文散文家”。这些评价都毫不过分。

王鼎钧15岁随父参加抗日游击队，1949年流落到台湾，服务于中国广播公司等，1979年应聘至美国西东大学任教，之后定居纽约至今。1999年，台湾《联合报》评选“台湾文学经典30部”，王鼎钧入选的是他早年为青少年写的一本人生修养读物《开放的人生》。上世纪80年代后，他的海外创作将“乡愁是一种美学”的命题发挥得让人叹为观止，其诗化散文呈现的功力也散发出难以抵御的个人魅力。他在被看作“一代中国人的眼睛”的同时，不断将文体

实验和语言修辞推入新境地，90年代后，人们在他的散文中看到了出入于魔幻和现实的广阔世界，发现了将民族审美心理推向阳刚至极的艺术境地。

我读完他的“回忆录四部曲”，普通人的历史价值、真实感受，大时代的历史风云都积淀其中，在后世的流传中让人触摸半个世纪从中国大陆到台湾的历史风云，感受凡人苍生的展示。王鼎钧写个人回忆录，所费心血，都浸透他对历史的诚实，对生命的尊重。他为写回忆录做了充分准备，从包括美国国家图书馆在内的众多资料库读取相关历史资料，对自己经历的事件逐一核实；他的个人眼光确实确实摆脱了历史意识形态的种种负面影响，让人感受得到历史的质感，又浸透了把握住主客体距离的冷静从容。我一直觉得，作家创造力之大，在散文这一包容性极大的文体中会被印证得淋漓尽致。《文学江湖》讲述一个文学青年走上创作道路的真实经历，却在普通人的日常生活中折射出巨大的时代风云，留下深邃的历史价值，这就是散文家的历史创造力。

王鼎钧快90岁高寿了，他60余年写作让你觉得，这世界上的美是寻不完的。为什么他能不断给人提供我们久久渴望而不得的东西？这从《文学江湖》中能找到答案。《文学江湖》的取名，就意在告诉人们：人在江湖，身心随走，身心可由己。王鼎钧是自1951年2月参加中国文艺协会举办的“小说创作研

究组”学习时开始创作的，当时讲课阵营极一时之选，胡适、胡秋原、梁实秋、罗家伦、陶希圣、李曼瑰、王梦鸥等都“有教无类”。

第一次课，老师就强调，“创作第一，不谈主义，不发讲义，直接阅读作品吸收技巧、领略风格、体会意境”。主持小说创作研究组的台湾师大教授赵友培更直截了当地说，“小说千古事，反共只一时”。“每一堂课，我们希望讲座从小说创作的层面发挥，如果讲座没有做到，我们希望大家从小说创作的层面接受”。王鼎钧听了，“立刻通体舒泰，耳聪目明”，自从他懂得寻找以来，他第一次找到要找的东西，那就是什么是文学。他也明白自己真正向往的是“狭义的文学”，那就是透过“意象”来表现思想感情，除了修辞技巧，还具有形式美和象征意义。这是文学的本门和独门。文学自有它不可企及、不可取代的特性。就是这种对文学的深刻理解，使得王鼎钧身在江湖，身心由己地坚持独立思考，独立写作。曾处于政治高压下的台湾，文坛无法不与官方政治发生联系，作家也会在官方文艺机构安身谋生，但于官方机构，王鼎钧始终坚守“我是过客，不是归人”，只有在文学原乡，他才是“归人”。这种信念和实践的坚持不易，是作家的底线。当这一底线成为王鼎钧的生命线，他也成了文学的卓然大家。

（本文作者为山东大学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教授、博士生导师）

【闲读随笔】



周一良晚年心绪

□散木

读毕《周一良读书题记》，掷书长叹。编者谓之为“读书题记”，可谓新书话的一种，著者三两句题写在书册上的题记，恍然将时光封存在书页之中。那真是蠹鱼吃了神仙字以后化成了脉望，精神便有了些许的飞升，也使得传统的话有了新的况味。

周一良公子周启锐在出版说明中说：周一良晚年慨叹自己毕竟是书生，其所著《毕竟是书生》、《钻石婚杂忆》、《郊叟隍言》等，均充分体现了他的反思、自责和回归自我，而其签名又多为“毕竟是书生”，那几乎成了他的代名词和别号，这足见他人生教训之深、受骗上当之烈、反思自责之痛、回归自我之切。好一个“深”、“烈”、“痛”、“切”，可谓道尽了乃父心中的怨气，一如当年“文革”结束未几，病中的谭其骧给周一良写信，他说：“吾兄自五十年代以来，虽声名洋溢于一时，然论学术上成就，窃以为转不如解放以前，其故当由于改行不得当，非业务活动太多之故。入七十年代再改为搞‘儒法斗争’，则不论出于被动主动，总之是大错特错。”

也就是在众口嚣嚣之时，要说批评最为肯綮的，所谓知父莫若子，周启博一纸《百般委曲难求全——一个人文学者的悲哀》最是精妙，有似于谭先生的遗箴。周启博说：周一良“少年青年时潜心文史，所在学科前辈和同侪对他颇为看好。如果他能按自选方向走下去，学术上当有可观成就。然而他生不逢时，在中年以后被社会环境压倒，奉领袖为神明，把改造思想以达到领袖要求当做高于学术甚至家庭的终极目标。每当他未泯的人性和常识与领袖的方针冲突，他都认为人性和常识是自己未改造好的表现，‘改造思想’成为他永远追求也永远达不到的目标，而他从不怀疑‘神’即领袖是否有什么不对。直到被招进‘梁效’写作班子，又被定为反党反领袖而予以整肃，才开始反思。”

这反思的结果，就是那“闷骚体”的“毕竟是书生”五字。书生么，“书生意气”、“我辈书生”、“百无一用”，等等，其实，失去独立性的书生，很难不被人玩弄于股掌之上的。

（本文作者为文史学者）

【世态万象】

美国人笔下的官员救灾骗局

□戴永夏

美国著名旅行家威廉·埃德加·盖洛曾写过一本名叫《扬子江上的美国人》一书，其中一段记述了四川万县的一些政府官员，在救灾中施行种种骗术，骗取百姓信任，伪造政绩工程，读来颇觉新奇。1903年，盖洛来到中国，在长江流域进行人文地理考察，对所经之地的自然景观、社会风貌、人生百态、风土人情等做了真实而又生动的记录。当他到达万县后，听说这里已发生了多起火灾。为防止火灾再次发生，县官便贴出告示，用严厉的口气命令人们，在遇到火灾时，要爬到屋顶上，打破六个鸡蛋，并且将一把米撒在大火里，以此来消灭火灾。当被问及这样做是否真的有效时，这位县官支吾吾地答道：“不。但我们必须做这些事，以便使百姓满意，并向他们展示，我们是在认真地为他们谋福利。”他的话泄露了天机。原来他们号召百姓使用的灭火方法，连自己都不相信。之所以这样做，不过是为了从欺骗中捞取政治资本，塑造自己的“光辉形象”。

当大火真的烧起来时，撒米、打鸡蛋等救火方法自然都不管用。这时，官员的职责要求他们，为了百姓的利益必须勇于牺牲，即纵身跳入火中，以平息火神的怒气。狡猾的“父母官”们自然不肯为此丢掉性命，而样子又不能不做，于是他们又想出一条“锦囊妙计”，将自己的衣服、帽子和靴子等一起扔进火中，以衣代身，为民“粉身碎骨”。这样，既保全了性命，又平息了神怒，还“服”了大众。对自己来说是“三全其美”，而老百姓却依旧倒霉遭殃。

跟救火一样，官员抗旱也经常玩弄花招，搞骗人把戏。当遇到旱灾时，当地官府也会贴出告示，告诫大家为了战胜旱灾，人人必须戒荤，严禁屠宰和吃肉。这样一来，猪肉店被关闭了，到城里卖鸡鸭的乡民也受到了严惩。然而县官们大鱼大肉吃惯了，几天不吃肉心里就难受。再说，有时上级官员下来“视察”，接风宴席上如果少了鸡鸭鱼肉，他们如何取悦上司？为此，这些地方官民又启动自己的“智慧”，搞出了“土政策”：哪天想吃肉了，或有上司到来需要招待，便在这一天取消戒荤的禁令，这样他们便可借机大加犒劳一番。

对于旱灾的形成，当地还流传着这样的说法：由于废弃的旧水井里住着魔鬼，这些魔鬼能施展魔法，阻止老天下雨。于是官员们又“顺应民意”，“为民除魔”，一遇干旱，就将废弃的井口用罪犯用过的木枷封住，以防恶魔跑出来作祟。他们还在木枷上贴上纸条，写上檄文，痛斥恶魔造成的灾难。这样变戏法似的略施小计，就能骗得百姓的信任，赢得“关心百姓疾苦”的美名。

在救灾中，官员们不仅擅于骗人，而且还能骗神。

按照当地习俗，还用黑狗抗旱：将一只黑狗打扮成女人模样，放进轿子里，由四个人抬着沿街游行，游行过后再“负荆请罪”——所有政府官员都自带枷锁，排队来到龙王庙，跪在龙王爷面前忏悔。尽管这不过是做样子给人看的，也损失不了什么，但有的官员却很不甘心，狡猾地说：“在民众眼里，我只不过是一个小神，我们还是从大神开始吧！”于是便让人把龙王爷的塑像搬出庙来，放到县衙门的院子里。他搬把椅子坐在龙王爷身旁，煞有介事地和龙王爷“谈论”天气。“谈”了一会儿，他借机偷偷地溜走，只留下龙王爷在烈日下暴晒，直晒得身上的油漆全都起了泡，他却躲在阴凉的角落里幸灾乐祸，自鸣得意。

盖洛所见到的这些救灾骗术，虽然丑陋可笑，从中也能看出一些政府官员虚伪奸诈的丑恶本质。在今天，对于一些喜欢弄虚作假的官员来说，仍具有警醒意义。

【书与人生】

唯美唯情的梁实秋

□王继冉



他是如此爱惜力气，所以不免要热心地迎上去握，结果是孤掌难鸣，冷泔泔地讨一场没趣。而且你还要及早罢手，赶快撒手，因为这时候他的身体已转向另一个人去，他预备把那巨灵之掌给另一个人去握——不是握，是摸。对付这样的人只有一个办法，便是，你也伸出一只巨灵之手，你也别握，和他作“打花巴掌”状，看谁先握谁！”

——对“做大官或自以为做大官者”的讽刺是多么辛辣，对“你”的描述又是多么睿智和憨态可掬！在《第六伦》一文中，他特地将主仆关系列为君臣父子夫妇兄弟朋友五伦之外的第六伦：

“……驾驭仆人之道，是有秘诀的，那就是，把他当做人，这样一来，凡是人所不容易做到的，我们也就不苛责于他，凡是人所容易犯的毛病，我们也可以曲着……仆人买菜赚钱，洗衣服偷肥皂，这时节主人要想，国家借款不是也有回扣吗？仆人倔强顶撞傲慢无礼，这时节主人要想，自己的儿子不也是时常反唇相讥，自己也只好忍气吞声吗……肯这样想便觉心平气和，便能发现每一个仆人都有的好处。在仆一方面，更需要忍……”

——他又是多么善良和宽容。他分析人的中年，在列举了进入中年男男女女的种种窘迫后，笔锋一转，扬言四十岁以前的经历不过是人生的几出配戏，而真正的好戏却在四十岁以后……

他懂得生活，是民俗家，旅游家，美食家。他待人接物自有一套自定的原则、准绳，非常硬气，又非常可爱。他懂爱情、重友情，家庭幸福，人气超旺。

他的“文学当描写永远不变的人性”的文学观点，曾被鲁迅在《硬译与文学的阶级性》一文中批评得

一塌糊涂。但现在看来，他确实是在努力地践行着自己的文学主张的。

若照我们曾经秉持过的那种非此即彼的思维方式判断（非革命的就是反革命的，非朋友即敌人，非无产阶级即资产阶级，总之，非“好人”即是“坏人”），既然鲁迅是伟人，是革命家，那么，梁实秋一定就是“小人”，是“反革命”了？

不能这么看。关于这个问题，著名学者、原聊城大学校长宋益乔先生在其著作《梁实秋传》中的一段阐述很到位。他说：

“无可怀疑，鲁迅与梁实秋的分歧是一种思想上的分歧，因而是一种深刻的分歧。鲁迅，作为近现代以来中国最伟大的思想家，对中国的历史与现状有着最清醒、最深刻的洞察，他同时是一个热烈的战士，强烈的历史使命感使得他的精神始终处于高度的亢奋状态中。在中国社会向着现代化方向的艰难行进中，他投入得最彻底，也最真诚。而梁实秋，远不像鲁迅那样执著于中国社会的改革事业，他满足于自己的卓越教养，也满足于一种正常合度的生活方式。他善良、正直，有高尚的人格，但他贵族化的精神追求，使他生怕进溅上一星变革场上的血污。因而，他宁可远远离开社会关系的中心漩涡，做一个自由主义知识分子。到他认为值得献身的事业中发挥才智，过一种正常、合理的生活。但谁若因此而以为梁实秋这样的人是阻碍历史发展的反动力量，又是极大的错误。”

也就是说，鲁迅志在改造生活，而梁实秋则志在营造生活，品味生活，享受生活。他唯美，唯情。道不同，可不相与谋，但总不至于兵戎相见。当年鲁迅与梁实秋关系恶化到那程度，其来龙去脉今不赘述，现在也只能说那是特定时代的特定现象。